

西漢會要

十八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

從事郎前撫州州學教授臣徐

徐

上進

兵五

處降



典屬國掌蠻夷降者武帝元狩三年昆邪王降復增屬國置都尉丞候千人屬官九譯令成帝河平元年

省併大鴻臚百官表

文帝時弓高侯韓彭當以匈奴相國降侯功臣表

襄城侯韓嬰以匈奴相國降侯功臣表

景帝時匈奴徐盧等五人降漢上欲侯之以勸後周

亞夫曰彼背其主降陛下陛下侯之即何以責人臣

不守節者乎上曰丞相議不可用迺悉封徐盧等為

列侯周亞夫傳

武帝元狩二年表作三年匈奴昆邪王殺休屠王并將其

屬合四萬餘人來降置五屬國以處之紀凡言增屬國者皆增屬

國都尉也

安定三水天水勇士

上郡龜茲西河羨繆

五原已上並屬國都尉治地理志

宣帝神爵二年置金城屬國以處降羌本紀

五鳳三年置西河北地屬國以處匈奴降者本紀

諸從蠻夷來歸誼及以亡名數自占者內史縣令主



淮南厲王傳

越騎校尉掌越騎

百官表如淳曰越人內附以為騎也

長水校尉掌長水宣曲胡騎

長水胡名也宣曲觀名也於宣曲者

胡騎校尉掌池陽胡騎

師古曰胡騎之屯於池陽者也

武帝遣趙破奴將屬國騎及郡兵數萬以擊胡

張騫傳

大初元年以李廣利為貳師將軍發屬國六千騎期

至貳師取善馬

宣帝神爵元年發胡越騎羌騎詣金城

本紀臣天麟按羌騎亦以

羌人內附者為之

杜侯復陸支以匈奴歸義因執王從驃騎將軍擊左

王以少破多捕虜二千一百侯三百戶

表

眾利侯伊即軒以匈奴歸義樓剽王從驃騎將軍擊

左王手劔合侯千一百戶

表

捕盜

武帝時杜周任用是時郡守尉諸侯相二千石欲為

治者大抵盡效王温舒等而吏民益輕犯法盜賊滋

起南陽有梅免百政楚有段中杜少齊有徐勃燕趙

之間有堅盧范主之屬大羣至數千人善自號攻城

邑取庫兵釋死罪縛辱郡守都尉殺二千石為檄告

縣趨具食小羣以百數掠鹵鄉里者不可稱數於是

上始使御史中丞丞相長史使督之猶弗能禁乃使

光祿大夫范昆諸部都尉乃故九鄉張德等衣繡衣

持節虎符發兵以興擊斬首大部或至萬餘級及以
法誅通行飲食坐相連郡甚者數千人數歲廼頗得
其渠率散卒失亡復聚黨阻山川往往而羣無可祭
何於是作沈命法曰羣盜起不發覺發覺而弗捕滿
品者二千石以下至小吏主者皆死其後小吏畏誅
雖有盜弗敢發恐不能得坐課累府府亦使不言故
盜賊寢多上下相爲匿以避文法焉咸宣傳

江充爲直指繡衣使者督三輔盜賊本傳

天漢元年正月閉城門大搜本紀

二年大搜索姦人也泰山琅邪羣盜徐勃等阻山攻城道

路不通遣直指使者暴勝之等衣繡衣杖斧分部逐

四〇子

西漢會要卷六十一

三

捕刺史郡守以下皆伏誅十一月詔關都尉曰今豪
傑多遠交東方羣盜其謹察出入者本紀

征和元年發三輔騎士大搜上林閉長安城門索十

一日廼解本紀

宣帝即位久之渤海左右郡歲飢盜賊並起二千石
不能禽制上選能治者丞相御史舉龔遂可用上以
爲渤海太守時遂年七十餘召見形貌短小宣帝望
見不副所聞心內輕焉謂遂曰渤海廢亂朕甚憂之
君欲何以息其盜賊以稱朕意遂對曰海瀕遐遠不
霜聖化其民困於飢寒而吏不恤故使陛下赤子盜
弄陛下之兵於潢池中耳今欲使臣勝之邪將安之

也上聞遂對其說荅曰選用賢良固心乏也遂曰
臣聞治亂民猶治亂繩不可急也唯姪之然後可治
臣願丞相御史且無拘臣以文法得一切便宜從事
上許焉加賜黃金贈遣乘傳至渤海界郡聞新大守
至發兵以迎遂皆遣還移書勅屬縣悉罷逐捕盜賊
吏諸持鉏鉤田器者皆為良民吏毋得問持兵者廼
為盜賊遂單車獨行至府郡中翕然盜賊亦皆罷渤
海又多劫掠相隨聞遂教令即時解散棄其兵弩而
持鉤鉏盜賊於是悉平民安土樂業龔遂傳

尹翁歸守右扶風選用廉平疾姦吏以為右職姦邪
罪名亦縣縣有名籍盜賊發其比伍中翁歸輒召其

縣長吏曉告以姦黠主名教使用類推迹盜賊所過
抵類常如翁歸言無有遺脫緩於小弱急於豪彊豪
彊有論罪輸掌畜官使斫莖責以負程不得取代不
中程輒笞督極者至以鈇自剄而死京師畏其威嚴
扶風大治盜賊課常為三輔最尹翁歸傳

宣帝時勃海膠東盜賊並起張敞上書自請治之曰
山陽郡戶九萬三千口五十萬以上訖計盜賊未得
者七十七人它課諸事亦略如此臣敞愚駑既無以
佐思慮又處間郡身逸樂而忘國事非忠孝之節也
伏聞膠東勃海左右郡歲數不登盜賊並起至攻官
寺篡囚徒搜市朝劫列侯吏失綱紀姦軌不禁臣敞

不敢愛身避死唯明詔之所處願盡力摧剉其暴虐
存撫其孤弱事即有業所至郡條奏其所由廢及所
以興之狀書奏天子召敞拜膠東相賜黃金三十斤
敞辭之官自請治劇郡非賞罰無以勸善懲惡吏追
捕有功效者願得壹切比三輔尤異天子許之敞到
膠東明設賞開羣盜令相捕斬除罪吏追捕有功上
名尚書調補縣令者數十人由是盜賊解散傳相捕
斬吏民歎然國中遂平

張敞傳

張敞守京兆尹長安市偷盜尤多百賈苦之上以問
敞敞以為可禁敞既視事求問長安父老偷盜酋長
數人居皆温厚出從童騎閭里以為長者敞皆召見

西漢六十一

五

呂氏

責問因貫其罪把其宿負令致諸偷以自贖偷長曰
今一旦召詣府恐諸偷驚駭願壹切受補敞皆以為
吏遣歸休置酒小偷悉來賀且飲醉偷長以赭汗其
衣裾吏坐里閭閱出者汗赭輒收縛之一日捕得數
百人窮治所犯或一人百餘發盡行法罰由是枹鼓
稀鳴市無偷盜

張敞傳

敞拜冀州刺史既到部而廣川王國羣輩不道賊連
發不得敞以耳目發起賊主名區處誅其渠帥廣川
王姬昆弟及王同族宗室劉調等通行為之囊橐吏
逐捕窮窟蹤迹皆入王宮敞自將郡國吏車數百兩
圍守王宮搜索調等果得之殿屋重簾中敞傳吏皆

捕格斷頭垂其頭王宮門外因劾奏廣川王天子不
忍致法削其戶敞居部歲餘冀州盜賊禁止張敞傳

建平侯杜緩為大常坐盜賊多免百官表

王尊以病免會南山羣盜備宗等數百人為吏民害

拜故弘農太守傅剛為校尉將迹射士千人逐捕歲

餘不能禽或說大將軍鳳賊數百人在轂下發軍擊

之不能得難以視四夷獨選賢京兆尹乃可於是鳳

薦尊召為諫大夫守京輔都尉行京兆尹事旬月間

盜賊清本傳

成帝河平中單于來朝上使班伯持節迎於塞下會

定襄大姓石季羣輩報怨殺追捕吏伯上狀因自請

願試守期月上遣侍中中郎將王舜馳傳代伯護單

于井奉璽書印綬即拜伯為定襄太守定襄聞伯素

貴年少自請治劇畏其下車作威吏民竦息伯至請

問耆老父祖故人有舊恩者迎延滿堂日為供具執

子孫禮部中益弛諸所賓禮皆名豪懷恩醉酒共諫

伯宜頗攝錄盜賊具言本謀亡匿處伯曰是所望於

父師矣廼召屬縣長吏選精進掾史分部收捕及它

隱伏旬日盡得郡中震肅咸稱神明傳

陽朔三年潁川鐵官申屠聖等百八十人殺長吏盜

庫兵自稱將軍經歷九郡遣丞相長史御史中丞逐

捕以軍興從事皆伏辜本紀

鴻嘉三年廣漢男子鄭躬等六十餘人攻官寺篡囚徒盜庫兵自稱山君四年黨與寢廣犯歷四縣衆且萬人拜河東都尉趙護爲廣漢太守發郡中及蜀郡合五萬人擊之或相捕斬除罪旬月平遷護爲執金吾賜黃金百斤本紀

鴻嘉中廣漢羣盜起選孫寶爲益州刺史廣漢太守扈商者大司馬車騎將軍王音姊子軟弱不任職寶到部親入山谷諭告羣盜非本造意渠率皆得悔過自出遣歸田里自効矯制奏商爲亂首春秋之義誅首惡而已商亦奏寶所縱或有渠率當坐者商下獄寶坐失死罪免益州吏民多陳寶功效言爲車騎將

三九五

西漢會要下

六

文

軍所排上復拜寶爲冀州刺史孫寶傳

永始二年丞相薛宣坐西州盜賊羣輩免恩澤表

永始三年十一月尉氏男子樊並等十三人謀反殺

陳留太守劫略吏民自稱將軍徒李譚等五人共格殺並等皆封爲列侯本紀

永始三年十二月山陽鐵官徒蘇令等二百二十八人攻殺長吏盜庫兵自稱將軍經歷郡國十九殺東郡太守汝南都尉遣丞相長史御史中丞持節督趣逐捕汝南太守嚴訢捕斬令等遷訢爲大司農賜黃

金百斤本紀

平帝元始二年遣執金吾侯陳茂假以征鼓募汝南

南陽勇敢吏士三百人諭說江湖賊成重等二百餘人皆自出送家在所收事重徒雲陽賜公田宅本紀三年陽陵任橫等自稱將軍盜庫兵攻官寺出囚徒大司徒掾督逐皆伏辜本紀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一

從事郎前撫州州學教授臣徐

天麟上進



刑法一

刑制

夷三族高紀如淳曰父族母族妻族也

要斬張延年自稱衛太子誣罔要斬

磔景純謂張其尸

棄市師古曰取刑人於市與衆棄之

腐刑如淳口宮刑也丈夫割勢不能生子如腐木不生實又云諸服宮刑者下蠶室

髡甘高紀鉗以金鐵束頸也

全本字犯不加肉刑髡鬻也

城旦舂惠紀應劭曰城旦者旦起行治城舂者婦人不與外繇但舂作米皆四歲刑也

鬼薪白粲惠紀應劭曰取薪給宗廟為鬼薪春米使正白為白粲皆三歲刑也

耐字通作耐高紀注云罪不至于髡全其耐而鬻惠紀注云一歲為罰作二歲以上為耐

罰作一歲刑見上

盜械惠紀凡以罪著械者皆稱焉

頌繫惠紀頌容也言見寬容但更曹吏舍不入陛年

笞景帝定令當笞者臀如傳曰先時笞背也

箠長五尺其本大一寸其竹也末薄半寸皆平其節

漢興之初雖有約法三章網漏吞舟之魚其大辟尚

有夷三族之令令曰當三族者皆先黥劓斬左右止

笞殺之梟其首殖其骨肉於市其誹謗詛者又先

斷舌故謂之具五刑彭越韓信之屬皆受此誅至高
后元年乃除三族罪祆言令刑志

文帝除宮刑景紀元年詔臣天麟按文帝既除宮刑

腐者許之至武帝時李延年司馬遷張安出兄
賀皆坐腐刑則是宮刑雖除不父即復用也

文帝十三年齊大倉令淳于公有罪當刑詔獄逮繫
長安淳于公無男有五女當行會逮罵其女曰生子
不生男緩急非有益也其少女緹縈自傷悲泣廼隨
其父至長安上書曰妾父為吏齊中皆稱其廉平今
坐法當刑妾傷夫死者不可復生刑者不可復屬雖
後欲改過自新其道亡繇也妾願沒入為官婢以贖
父刑罪使得自新書奏天子天子憐悲其意遂下令

四三十一 西漢六十一

曰制詔御史蓋聞有虞氏之時畫衣冠異章服以為
戮而民弗犯何治之至也今法有肉刑三而姦不止
其咎安在非乃朕德之薄而教不明與吾甚自愧故
夫訓道不純而愚民陷焉詩曰愷弟君子民之父母
今人有過教未施而刑已加焉或欲改行為善而道
亡繇至朕甚憐之夫刑至斷支體刻肌膚終身不息
何其刑之痛而不德也豈稱為民父母之意哉其除
肉刑有以易之及今罪人各以輕重不亡逃有年而
免具為令丞相張蒼御史大夫馮敬奏言肉刑所以
禁姦所由來者久矣陛下下明詔憐萬民之一有過
被刑者終身不息及罪人欲改行為善而道亡繇至

於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謹議請定律曰諸當全者全爲城旦舂當黥者髡鉗爲城旦舂當劓者笞二百當斬左止者五百當斬右止及殺人先自告及吏坐受賂枉法守縣官財物而即盜之已論命復有笞罪者皆棄市罪人獄已決全爲城旦舂滿三歲爲鬼薪白粲鬼薪白粲一歲爲隸臣妾隸臣妾一歲免爲庶人隸臣妾滿二歲爲司寇司寇一歲及作如司寇二歲皆免爲庶人其亡逃及有罪耐以上不用此令前令之刑城旦舂歲而非禁錮者如全爲城旦舂歲數以免臣昧死請制白可是後外有輕刑之名內實殺人斬右止者又當死斬左止者笞五百當劓者笞二百

百率多死景帝元年下詔曰加笞與重罪無異幸而不死不可爲人其定律笞五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二百猶尚不全至中六年又下詔曰加笞者或至死而笞未畢朕甚憐之其減笞二百曰二百笞二百曰一百又曰笞者所以教之也其定箠令丞相劉舍御史大夫衛綰請笞者箠長五尺其本大一寸其竹也末薄半寸皆平其節當笞者臀毋得更人罪一罪乃更人自是笞者得全然酷吏猶以爲威死刑既重而生

刑文輕民易犯之

刑法志

孝景中元年改磔曰棄市勿復磔紀

律令

高祖初入關召諸縣豪傑謂曰父老也秦苛法久矣
誹謗者族偶語者棄市吾當王關中與父老約法三
章耳餘悉除去秦法紀

高祖約法三章曰殺人者死傷人及盜抵罪蠲削煩
苛兆民大說其後四夷未附兵革未息三章之法不
足以禦姦於是相國蕭何攬撫秦法取其上於時者

作律九章

刑法志按晉書刑法志云蕭何定律益事律興廐戶三篇合為九篇

孝惠四年省法令妨吏民者除挾書律紀

高后元年詔孝惠欲除三族妖言令今除之紀

孝文二年紀作元年又詔丞相大尉御史法者治之正所

以禁暴而衛善人也今犯法者已論而使無罪之父

大三八五小廿五

西漢會要卷八

四

上

毋妻子同產坐之及收朕其弗取其議左右丞相周
勃陳平奏言父母妻子同產相坐及收所以累其心
使重犯法也收之道所由來久矣臣之愚計以為
如其故便文帝復曰朕聞之法正則以惡罪當則民
從且夫牧民而道之以善者吏也既不能道又以不
正之法罪之是法反害於民為暴者也朕未見其便
宜孰計之平勃乃曰陛下幸加大惠於天下使有罪
不收無罪不相坐其甚盛德臣等所不及也臣等謹奉
詔盡除收律相坐法其後新垣平謀逆復行三族

之誅刑法志

晁錯為內史法令多所更定錯所更公三十七章晁錯傳

景帝中六年定鑄錢偽黃金棄市律終

孝武即位外事四夷之功內盛耳目之好調發煩數

百姓負耗窮民犯法酷吏擊斷姦軌不勝於是招進

張湯趙主之屬條定法令作見知故縱監臨部主之

法緩深故之罪急縱出之誅其後姦猾巧法轉相比

况禁罔寔密律令凡三百五十九章大辟四百九條

千八百八十二事死罪決事比萬三千四百七十九

事文書盈於几閣典者不能徧睹是以郡國承用者

駁或罪同而論異姦吏因緣為市所欲活則傳生議

所欲陷則予死比議者咸冤傷之刑法志

自公孫弘以春秋之義繩下張湯以峻文決理於是

三六四 西漢會要卷六十一

見知之法生而廢格沮誹窮治之獄用矣湯奏顏異

九卿見令不便不入言而腹非論死是後有腹非之

法比食貨志

武帝作沈命法

沈匿也事姦匿盜賊者沒其命也

曰羣盜起不發覺

發覺而弗捕滿二千石以下至小吏主者皆死咸宣

孝宣本始四年詔郡國律令有可蠲除以安百姓條

奏紀本

地節四年詔曰父子之親夫婦之道天性也雖有禍

患猶蒙死而存之誠愛結於心仁厚之至也自今子

首匿父母妻匿夫孫匿大父母皆勿坐其父母匿子

夫匿婦大父母匿孫罪殊死皆上請廷尉以聞紀本

時涿郡太守鄭昌上疏言聖王置諫爭之臣者非以
崇德防逸豫之生也立法明刑者非以爲治救衰亂
之起也今明主躬垂明聽雖不置廷平獄將自正若
開後嗣不若刪定律令律令一定愚民知所避姦吏
無所弄矣今不正其本而置廷平以理其末也政衰
聽息則廷平將招權而爲亂首矣宣帝未及修正至
元帝初立廼下詔曰夫法令者所以抑暴扶弱欲其
難犯而易避也今律令煩多而不約自典文者不能
分明而欲羅元元之不逮斯豈刑中之意哉其議律
今可蠲除輕減者條奏刑法志

西漢會要卷六十一

八六

長

至郎中保父母同產之令本

成帝河平中復下詔曰甫刑云五刑之屬三千大辟
之罰其屬二百今大辟之刑千有餘條律令煩多百
有餘萬言竒請它比日以益滋自明習者不知所由
欲以曉喻衆庶不亦難乎於以羅元元之民天絕亡
辜豈不哀哉其與中二千石二千石博士及習律令
者議減死刑及可蠲除約省者令較然易知條奏書
不云乎惟刑之恤哉其審核之務準古法朕將盡心
覽焉有司無仲山父將明之材不能因時廣宣主恩
建立明制爲一代之法而後鉤撫微細毛舉數事以
塞詔而已刑法志

卷終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二

從事郎前撫州州學教授臣徐天麟上進

刑法二

疑讞

高皇帝七年制詔御史獄之疑者吏或不敢決有罪者久而不論無罪者久繫不決自今以來縣道官獄疑者各讞所屬二千石官二千石官以其罪名當報之所不能決者皆移廷尉廷尉亦當報之廷尉所不能決謹具為奏傳所當比律令以聞上恩如此吏猶不能奉宣故孝景中五年復下詔曰諸獄疑雖文致於法而於人心不厭者輒讞之其後獄吏復避微文

三十九

其

遂其愚心至後元年又下詔曰獄重事也人有愚智官有上下獄疑者讞有公讞者已報讞而後不當讞者不為笑自此之後獄刑益詳近於五聽三宥之意

刑法志

議貴

高帝七年令郎中有臯耐臣上請之

紀本

孝惠初即位爵五大夫吏六百石臣上及宦皇帝而知名者有臯當盜械者皆頌繫上造臣上及内外公孫耳孫有臯當刑及當為城旦舂者皆耐為鬼薪白

蔡紀本

孝文時賈誼上疏曰古者廉耻節禮以治君子故有

賜死而無戮辱是以黥劓之罪不及大夫今自王侯三公之貴皆天子所改容而禮之也而令與衆庶同黥劓髡髮刑笞馮棄市之法被戮辱者不泰道乎夫嘗已在貴寵之位今而有過廢之可也退之可也賜之死可也滅之可也若夫束縛之係縲之輸之司寇編之徒官司寇小吏詈罵而榜笞之殆非所以令衆庶見也是時丞相周勃免就國人有告勃謀反逮繫長安獄治卒無事故誼以此譏上上深納其言養臣下有節是後大臣有罪皆自殺不受刑至武帝時稍復入獄自審成始賈誼傳

昭平君獄繫內官呂公主子廷尉上請東方朔傳

吏二千石有臯先請劉屈氂傳

宣帝黃龍元年詔曰吏六百石位大夫有臯先請本紀

成帝怒丞相嘉孔光等請謁者召嘉請廷尉認獄

永信少府猛等十人以為聖王斷獄必先原心定罪

探意立情故死者不抱恨而入地生者不銜怨而受

罪明主躬聖德重大臣刑辟廣延有司議欲使海內

咸服嘉罪名雖應法聖王之於大臣在輿為下御坐

則起疾病視之無數死則臨弔之廢宗廟之祭進之

以禮退之以義誅之以行案嘉本以相等為罪罪惡

雖著大臣括髮關械裸躬就笞非所以重國喪宗廟

也今春月寒氣錯繆霜露數降宜示天下以寬和臣

等不知大義唯陛下察焉有詔假謁者節召丞相
廷尉詔獄王嘉傳

平帝元始元年令公列侯嗣子有臯耐且上先請本紀
元始四年赦百僚婦女非身犯法詔所名捕皆亡得

繫本紀

矜老弱

孝惠即位詔民年七十以上若不滿十歲有罪當刑
者皆全之本紀

孝景後三年下詔曰高年老長人所尊敬也鰥不屬
逮者人所哀憐也其著令年八十以上八歲以下及
孕者未乳師朱儒當鞠繫者頌繫之至孝宣元康四

三月九日廿六

西漢會通卷六十一卷

三

傳

年又下詔曰朕念夫耆老之人髮齒墮落血氣既衰
亦無暴逆之心今或罹于文法執于囹圄不得終其
年命朕甚憐之自今以來諸年八十非誣告殺傷人
它皆勿坐至成帝鴻嘉元年定令年未滿七歲賊鬪
殺人及犯殊死者上請廷尉以聞得減死合於三赦
幼弱老眊之人此皆法令稍定近古而便民者也刑法志

贖罪

惠帝元年民有罪得買爵二十級以免死罪本紀應劭曰級

直錢一千
凡為六萬

晁錯說文帝曰欲民務農在於貴粟貴粟之道在於

以粟為賞罰今募天下入粟縣官得以拜爵除罪不
過三歲塞下之粟必多

食貨志

孝景時上郡以西旱復修賣爵令而裁其買以招民
及徒復作得輸粟於縣官以除罪

食貨志

武帝天漢四年令死罪入贖錢五十萬減死一等

本紀

大始二年募死罪入贖錢五十萬減死一等

本紀

宣帝時西羌反漢遣後將軍征之京兆尹張敞上書
言國兵在外軍以夏發隴西以北安屯及以西吏民並
給轉輸田事頗廢素無餘積雖羌虜以破來春民食
必乏窮僻之處買亡所得縣官穀庶今不足以賑之
願令諸有臯非盜受財殺人及犯法不得赦者皆得

西漢書卷五十二

西漢書卷五十二

四

卷六

以差入穀此八郡贖罪務益致穀以預備百姓之急
事下有司左馮翊蕭望之與少府李彊議以為民凶
陰陽之氣有仁義欲利之心在教化之所助竟在上
而不能去民欲利之心而能令其欲利不勝其好義
也雖桀在上不能去民好義之心而能令其好義不
勝其欲利也故堯桀之分在於義利而已道民不可
不謹也今欲令民量粟以贖罪如此則富者得生貧
者獨死是貧富異刑而法不壹也人情貧窮父兄囚
執聞出財得以生活為人子弟者將不顧死亡之患
敗亂之行以赴財利求救親戚一人得生十人以喪
如此伯夷之行壞公綽之名滅政教壹傾雖有周召

之佐恐不能復古者藏於民不足則取有餘則與詩
曰爰及矜人哀此鰥寡上志下也又曰雨我公田遂
及我私下急上也今有西邊之役民失作業雖力賦
口斂以贍其困乏古之通教百姓莫以爲非以死救
生恐未可也陛下布德施教教化旣成堯舜亡以加
也今議開利路以傷旣成之化臣竊痛之於是天子
復下其議兩府丞相御史以難問張敞敞曰少府左
馮翊所言常人之所守耳昔先帝征四夷兵行三十
餘年百姓猶不加賦而軍用給今羌虜一隅小夷跳
梁於山谷間漢但令臯人出財減臯以誅之其名賢
於煩擾良民橫興賦斂也又諸盜又殺人犯不道者

百姓所疾苦也皆不得贖首匿見知縱所不當得爲
之屬議者或頗言其法可蠲除今因此令贖其便明
甚何化之所亂甫刑之罰小過赦薄罪贖有金選之
品所從來久矣何賊之所生敞備布衣二十餘年嘗
聞罪人贖矣未聞盜賊也竊憐涼州被寇方秋饒
時民尚有飢乏病死於道路况至來春將大困乎不
早慮所以振救之策而引常經以難恐後爲重責常
人可與守經未可與權也敞幸得備列卿以輔兩府
爲職不敢不盡愚望之也復對曰先帝聖德賢良在
位作憲垂法爲無窮之計永惟邊竟之不贍故金布
令甲曰邊郡數被兵離以寒夫絕天年父子相失今

天下共給其費固爲軍旅卒暴之事也聞大漢四年常使死罪人入五十萬錢減死罪一等豪彊吏民請奪假貨至爲盜賊以贖罪其後姦邪橫暴羣盜並起至攻城邑殺郡守充滿山谷吏不_レ比禁明詔遣繡衣使者以興兵擊之誅者過半然後_レ止愚以爲此使死罪贖之敗也故曰不便時丞相魏相御史大夫丙吉亦以爲羌虜且破轉輸畧足相給遂不_レ施故議_{蕭望之傳}

四

丙亥會集卷二十一

六

卷

帝始臨天下尊賢用士闢地廣境數千里自見功大威行遂從者欲用度不足乃行一切之變使犯法者贖罪入穀者補吏是以天下奢侈官亂民貧盜賊並起亡命者衆郡國恐伏其誅則擇使_巧史書習於計簿能欺上府者以爲右職姦軌不勝則取勇猛能操切百姓者以苛暴威服下者使居_太世故亡義而有財者顯於世欺謾而善書者尊於朝_逆而勇猛者貴於官故俗_皆曰何以孝弟爲財多_光榮何以禮義爲史書而仕宦何以謹審爲勇猛_臨官故黥劓而髡鉗者猶復攘臂爲政於世行雖_富執足月_揚氣使自爲賢耳故謂居官而置言_者爲雄桀處

茲而得利者為壯士兄勸其弟父勉其子俗之壞敗
乃至於此是察其所以然者皆以犯法得贖罪求士不
得真賢相守崇財利誅不行之所致也今欲興至治
致大平宜除贖罪之法賈山傳

恤刑

文帝赦罪人憐其亡髮賜之巾憐其衣赭書其背父
子兄弟相見也而賜之衣平獄緩刑天下莫不說喜

賈山傳

武帝元朔六年遣博士循行天下治苛者舉奏本紀

宣帝即位廷尉史路溫舒上疏言臣聞秦有十失其一
尚有治獄之吏是也方今天下賴陛下恩厚亡金革

三九十一

西漢會要卷六十一

七

昌

之危飢寒之患父子夫妻戮力安家然大平未治者
獄亂之也夫獄者天下之大命也死者不可復生斷
者不可復屬書曰與其殺不辜寧失不經今治獄吏
則不然上下相毆以刻為明深者獲公名平者多後
患故治獄之吏皆欲人死非憎人也自安之道在人
之死是以死人之血流離於市被刑之徒比肩而立
大辟之計歲以萬數此仁聖之所以傷也大平之未
洽凡以此也夫人情安則樂生痛則思死捶楚之下
何求而不得故囚人不勝痛則飾辭以視之吏治者
利其然則指道以明之上奏畏卻則鍛鍊而周內之
蓋奏當之成雖各繇聽之猶以為死有餘辜何則成

練者衆文致之罪明也是以獄吏專為深刻殘賊而
亡極踰為一切不顧國患此世之大賊也故俗語曰
畫地為獄議不入刻木為吏期不對此皆疾吏之風
悲痛之辭也故天下之患莫深於獄敗法亂正離親
塞道莫甚乎治獄之吏此所謂一尚存者也上深愍
焉廼下詔曰間者吏用法巧文寔深是勝之不德也
夫決獄不當使有罪與邪不辜蒙戮父子悲恨朕甚
傷之今遣廷史與郡鞠獄任輕祿薄其為置廷平秩
六百石負四人其務平之以稱朕意於是選于定國
為廷尉求明察寬恕黃霸等以為廷平季秋後請讞
時上常幸宣室齋居而決事獄刑號為平矣路溫舒傳及刑

三十九

西漢會要六十二

八

思

法志

地節四年詔曰令甲死者不可生刑者不可息今繫
者或以掠辜若飢寒瘦死獄中朕甚痛之其令郡國
歲上繫囚以掠笞若瘦死者所坐名縣爵里丞相御
史課殿最以聞紀本

元康二年詔曰獄者萬民之命所以禁暴止邪養育
羣生也能使生者不怨死者不恨可謂文吏矣今則
不然用法或持巧心析律貳端深淺不平增辭飾非
以成其罪奏不如實上亦亡繇知此朕之不明吏之
不稱四方黎民將何仰哉二千石各察官屬勿用此
人吏務平法紀本

五鳳四年詔曰以前使使者問民所疾苦復遣丞相御史掾二十四人循行天下舉寃獄察擅為苛禁深刻不改者本紀

黃龍元年詔曰朕數申詔公卿大夫務行寬大今吏或以不禁姦邪為寬大縱釋有罪為不苛或以酷惡為賢皆失其中御史察計簿疑非實者按之本紀

成帝鴻嘉元年二月詔曰方春生長時臨遣諫大夫理等舉三輔三河弘農寃獄本紀

四年詔曰數敕有司務行寬大而禁苛暴訖今不改一人有辜舉宗拘繫朕甚痛焉已遣使者循行郡國務有以全活之本紀

哀帝元壽元年詔曰今有司執法未得其中或上暴虐假執護名其勉率百僚尊任仁人黜遠殘賊期於安民本紀

女刑

城旦舂惠帝紀應劭曰婦人不與外徭但舂作米皆四歲刑

女徒復作宣紀李奇曰罪輕男子守邊女子輭弱不任守復令作於縣官亦一歲故謂之復作

徒也孟康曰復謂弛刑徒也

其本罪年月日律名為復作也平帝元始元年天下女徒已論歸家顧山錢月三百

本紀師古曰謂女徒論罪已定並放歸家不親役之但令一月出錢三百以贖人也為此恩者以行大皇太后之德施惠政於婦人如淳曰令甲女子犯罪當於山伐木聽使入錢贖功直故謂之顧山

保宮

李陵母繫保宮

內官

東方朔傳昭平君獄繫內官

請室

爰盎傳絳侯反繫請室注獄也

導官

張湯傳廷尉謂居弟繫導官

暴室

宣紀注云暴室宮人獄

水司空

伍被傳注云上林有水司空主囚徒官

斷獄數

文帝即位刑罰大省斷獄數百有刑錯之風志

武帝時天下斷獄萬數

賈捐之傳又食貨志云斷獄歲以萬千數

元康中魏相上書言案今年計子弟殺父兄妻殺夫

者凡二百二十二人傳

自昭宣元成哀平六世之間斷獄殊死率歲千餘口

而一人耐罪上至右止三倍有餘志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一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三

從事郎前撫州州學教授臣徐 彞 上進

刑法三

大赦

高帝二年正月赦罪人律同

六月立太子赦罪人

五年正月兵事畢赦天下殊死以下

六月都長安大赦天下

六年以豪傑未習法令故犯法其赦天下

九年正月丙寅前有罪殊死以下皆赦之

十一年正月立代王大赦天下

二五十一

西漢會要六十三

七月征英布赦天下死罪以下令從軍

十二年帝崩發喪大赦天下

右高帝在位十二年凡九赦

惠帝四年皇帝冠赦天下

右惠帝在位七年唯此一赦

呂太后臨朝稱制大赦天下 六年赦天下

八年遺詔大赦天下

右呂太后臨朝八年凡三赦

文帝初即位赦天下 七年赦天下

十五年郊見五帝赦天下 後四年日食赦天下

右文帝在位二十三年凡四赦

景帝元年赦天下

四年赦天下

中元年赦天下

五年赦天下

後元年赦天下

右景帝在位十六年凡五赦

武帝建元元年赦天下

元光元年赦天下

四年地震赦天下

元朔元年赦天下與民更始

三年赦天下

六年赦天下

元狩元年赦天下

三年赦天下

元鼎元年赦天下

五年赦天下

元封二年甘泉產芝赦天下

五年修封禪赦天下

天漢元年赦天下

三年修封禪赦天下

二十九

西漢六十三

二

丁卯

大始元年赦天下

四年修封還赦天下

征和三年赦天下

後元元年郊泰畤赦天下

右武帝在位五十五年凡十八赦

昭帝始即位赦天下

始元元年赦天下

四年立皇后赦天下

元鳳元年赦天下

二年赦天下

四年赦天下

六年赦天下

右昭帝在位十三年凡七赦

宣帝即位大赦天下

本始元年鳳凰集赦天下

四年立皇后赦天下

地節二年鳳凰集大赦天下

三年立皇太子赦天下

元康二年赦天下 興士大夫厲精更始

神爵二年鳳凰甘露降集赦天下

四年嘉瑞並見赦天下

五鳳三年屢蒙嘉瑞 赦殊死以下

甘露二年赦天下

右宣帝在位二十五年凡十赦

元帝初元元年大赦天下 二年地動赦天下

三年白鶴館災赦天下 永光元年赦天下

二年二月大赦天下 六月赦天下

四年赦天下 建昭二年赦天下

四年斬至支赦天下 五年赦天下

右元帝在位十五年凡十赦

成帝即位大赦天下 建始元年火災大赦天下

河平元年赦天下 陽朔二年大赦天下

四年赦天下 鴻嘉三年赦天下

永始四年郊泰時大赦天下 元延元年赦天下

綏和元年大赦天下

右成帝在位二十六年凡九赦

哀帝即位大赦天下 建平元年赦天下

二年六月改元大赦天下 元壽元年大赦天下

右哀帝在位六年凡四赦

平帝即位大赦天下 元始元年日食大赦天下

三年立皇后大赦天下 五年帝崩大赦天下
右平帝在位五年九四赦

赦徒

文帝二年民謫作縣官及貸種食未入備者皆赦之
景帝中四年赦徒作陽陵者死罪欲腐者許之

武帝元封元年封泰山赦所過徒

宣帝元康元年鳳凰集赦天下徒

五鳳元年赦徒作杜陵者

元帝初元四年祠后土赦汾陰徒

永光元年幸甘泉赦雲陽徒

成帝建始二年祀南郊赦奉郊縣及中都官耐罪徒

三年赦天下

四年單于朝赦天下徒

陽朔元年赦天下徒

鴻嘉元年幸初陵赦作徒

哀帝建平二年赦天下徒

平帝元始元年赦天下徒 二年赦天下徒

別赦

漢五年遣使者赦田橫

八年吏有罪未發覺者赦之

十年大上皇崩葬萬年赦櫟陽囚死罪以下璜曰葛

櫟陽

十二年擊盧館與館居去來歸者赦之

惠帝六年八月赦降司馬氏

大事記

文帝三年七月詔濟北吏民之六未至先自定及呂軍城邑降者皆赦之復官爵與土興居去來者亦赦之八月赦諸與興居反者

景帝三年赦襄平侯及妻子富坐者六月詔吳王濞已滅吏民當坐濞等及逋逃亡軍者皆赦之

武帝建元元年赦吳楚七國幣輸在官者

六年赦鴈門代郡軍吏不循法者

元封四年祭后土赦汾陰真陽中都死罪以下

益州昆明反赦京師亡命亡從軍

大初二年用事介山祭后土赦汾陰安邑殊死以下

昭帝元鳳元年赦燕王太子建公主子文信及宗室

三三三

西漢紀一三三

五

卷

子與燕主上官桀等謀反公母同產當坐者皆免為

庶人其吏為桀等所誣誤未發覺在吏者除其罪

宣帝地節四年諸為霍氏所誣誤未發覺者皆赦之

元康二年諸觸諱在令前亡日赦之

並本紀

赦宥雜錄

元帝時康衡上疏曰陛下躬聖德開太平之路閔愚吏民觸法抵禁比年大赦使百姓得改行自新天下幸甚臣竊見大赦之後姦邪不為衰止今日大赦明日犯法相隨入獄此殆導之未得其務也蓋保民者陳之以德義示之以好惡觀其失而制其宜故動之而和緩之而安今天下俗貪財賤義好聲色上侈靡

廉恥之節薄淫僻之意縱綱紀失序疏者踰內親戚之恩薄婚姻之黨隆苟合徼幸以身設利不改其原雖歲赦之刑猶難使錯而不用也本傳

成帝初即位王尊劾奏丞相衡御史大夫譚知中書謁者令顯等專權擅執皆不道在赦令前赦後衡譚舉奏顯云云天子下御史問狀劾奏尊妄詆欺非謗赦前事有詔左遷王尊傳

哀帝即位令有司無得舉赦前往事紀平帝即位詔曰夫赦令者將與天下更始誠欲令百姓改行潔己全其性命也往者有司多舉奏赦前事累增罪過誅陷亡辜殆非重信審刑洒心自新之意

西漢會要卷之六十三

六

也自今以來有司無得陳赦前事置奏上有不如詔書為虧恩以不道論定著令布告天下使明知之紀

獄

中都官獄宣紀臣天麟按後漢百官志云孝武以下置中都官獄二十六所各令長名

廷尉詔獄尉詔諸廷

上林詔獄成紀罷上林詔獄主治苑中禽獸官館事

郡邸獄宣紀曾孫坐叔郡邸獄注云漢舊儀云

掖庭秘獄劉輔繫掖庭秘獄三輔黃圖云

共工獄劉輔傳徙繫共若盧詔獄王商詔若

都船獄王嘉致都司空獄竇嬰劾繫都司

為左右都司空詔獄書 居室灌夫傳劾夫繫居室注云後改為保宮

保宮

李陵母繫保宮

內官

東方朔傳昭平君獄繫內官

請室

爰盜傳絳侯反繫請室注獄也

導官

張湯傳廷尉謁君弟繫導官

暴室

宣紀注云暴室官人獄

水司空

伍被傳注云上林有水司空主囚徒官

斷獄數

文帝即位刑罰大省斷獄數百有刑錯之風志

武帝時天下斷獄萬數

賈捐之傳又食貨志云斷獄歲以萬千數

元康中魏相上書案今年計子弟殺父兄妻殺夫者

凡二百二十二人傳

自昭宣元成哀平六世之間斷獄殊死率歲千餘口

而一人耐罪上至右止三倍有餘志

西漢會要卷第六十三

